

# 蚌埠市第四人民医院文件

院字〔2023〕44号

## 关于成立蚌埠市第四人民医院政务信息公开 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院属各科室：

为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国家卫健委《医疗卫生机构信息公开管理办法》等精神，进一步加强医院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和领导，经研究，决定成立蚌埠市第四人民医院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成员名单如下：

### 一、领导小组成员

组 长：施 彪

副组长：付昌满

成 员：王静婷 潘菱芳 朱守洋 宋 伟 赵德好

孙 敏 王 青 吴虹斌 陈秀萍 袁 媛

潘莉菲 李 兵 王东辰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院办，袁媛具体负责医院政务信息公

开工作的布置与协调。

## 二、领导小组工作职责

(一)负责医院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总体规划、重大事项的决策，积极推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。

(二)负责审定政务信息公开实施细则，及时审查拟公开内容的准确性。

(三)负责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情况进行监督、检查和考核。

